

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天目西路街道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26 年 1 月 15 日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定》）要求，由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天目西路街道办事处编制。全文包括六大部分，分别是总体情况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，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，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。本年度报告可以在静安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下载（网址：www.jingan.gov.cn）。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，请联系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天目西路街道办事处，地址：天目中路 749 弄 53 号，电话：021-63177505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本部门严格依照《条例》《规定》及静安区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的相关要求，结合街道工作实际，扎实推进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持续完善工作制度、扩大公开范围，确保信息全面、及时、准确公开，切实保障公众获取政府信息的需求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2025 年本机关通过“上海静安”门户网站主动公开 4 条。此外，在“品质天目”微信公众号发布非转载类信息 957 条。主要包括公共监管、财政预决算、法治政府建设报告、营商政策、实事项目、便民服务等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2025 年度本机关共计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件，上年结转 0 件。当年自然人提交申请 2 件，本机关已作出政府信息公开答复 2 件，结转下年度 0 件，均已依法合规办理。2025 年度本机关政府处理行政复议 5 件：其中复议机关驳回申请人复议申请 1 件、维持原行政行为 3 件、结转至下年度办理 1 件；处理行政诉讼 2 件：经审判机关二审终审驳回原告诉讼请求 1 件、裁定驳回原告起诉 1 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加强公开专栏的日常维护更新，规范发布程序，保障信息依法及时公开。强化信息源头管控，严格执行公文公开属性认定与发布审核机制，统筹做好保密审查。持续提升信息管理标准化水平，根据区统一要求编制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目录，推进政策集成化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加强组织领导，指定专人及时维护更新“上海静安”门户网站街道专栏。畅通政务新媒体互动渠道，依托“品质天目”公众号、社区报、事务受理中心便民查阅点、电子公告栏、档案馆等便民高效的渠道，广泛宣传政府信息公开事项，构建高效的便民公开服务体系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定期向主要领导汇报政务公开工作开展情况。积极组织工作人员参加业务培训，2025年未发生因被投诉举报等被追究责任的事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58		
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 不予公 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	
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（四） 无法提 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 息	1	0	0	0	0	0	1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 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（五） 不予处 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（六）其 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 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 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	0	0	0	0	0	0	0

		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2	0	0	0	0	0	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3	0	1	1	5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，在上级部门的指导下，本街道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推进，取得了一定成效。但仍存在不足：一是政策解读方式有待优化，互动性、传播力尚显不足，面向不同群体的差异化解读能力有待提升。二是信息公开答复专业化、规范化水平需进一步提高，在答复内容依据引用严谨性等方面尚有提升空间。

针对问题，本街道改进情况如下：一是深化数字化赋能，打造立体化政策解读体系。积极运用短视频、动画、一图读懂、在

线宣讲等新媒体形式，增强政策解读的生动性与可及性。二是强化法治化培训，提升信息公开专业能力。规范答复流程，提升答复内容的合法性、准确性与规范性，确保依法依规履行公开职责。三是健全常态化督导，推动工作持续改进。结合工作实际与公众反馈，持续优化公开流程、丰富公开内容，稳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实效与服务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

2025年本机关未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收取过信息处理费。

（二）对2025年市、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贯彻落实情况

1.规范公文公开管理

坚持公正、公平、便民原则，规范公文公开流程与发布审查机制。依托工作平台同步推进公文备案，确保网站主动公开文件与备案数据一致。

2.推进政策文件精准解读

通过“品质天目”等政务新媒体对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、优化营商环境、实事项目、便民信息指南等重要政策进行充分解读。

3.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

按照统一要求，及时、规范完成财政决算及预算、“双随机、

一公开”、涉企行政检查等公开工作。

4.推动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

编制《静安区天目西路街道主动公开事项目录》，推进政策集成化。

5.丰富“政府开放月”活动形式

本年度，街道开展以“走进静安 共享未来”为主题的“政府开放月”活动，紧密结合辖区楼宇经济发展特点与企业白领实际需求，创新推出“天目+会客厅”品牌。聚焦优化惠企政策和基层营商环境，开展人才政策专场活动、白领减压训练营和企业法律讲座，推送中小微企业金融咨询服务，覆盖115人次，以高质量政务公开助推营商环境持续优化。

6.本机关不涉及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、公共资源配置领域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